

青海集中约谈43家肉制品生产企业

本报讯(记者 小蕊)为推动主题教育实践走深走实,进一步化解防范食品生产安全风险隐患,持续推动肉制品生产环节“两个责任”落实落细,助力打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近日,省市场监管局组织召开全省肉制品生产企业约谈会,对全省43家肉制品生产企业进行了集中约谈。

约谈会上,西宁市、海东市、海西州市场监管局就肉制品生产企业监管情况作交流发言;省公安厅食品药品环境犯罪侦查总队法制支队副支队长就《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涉及食品领域刑事犯罪的刑刑衔接和典型案例进行了解读;省市场监管局相关负责人对目前肉制品主要食品安全风险与控制及严峻形势作了系统分析,并结合相关案例进行警示教育,同时,要求肉制品生产企业签订《肉制品生产企业质量安全约谈承诺书》。

会议要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强化事前事中事后监管体系,严格生产许可制度,加大产品抽检监测力度,对不合格肉制品,及时录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青海),打好肉制品质量安全提升行动“双随机”检查、抽检监测、信用监管等“组合拳”;严厉打击“两超一非”违法违规行为,构建更加公平有序的市场安全环境;压实主体责任,扎实推进企业责任。生产经营者是食品安全的第一责任人,对其生产经营食品的安全负责,食品生产经营者要诚实守信、自律自省,所有生产经营行为对人民群众负责,自觉公开食品生产经营信息,自觉召回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守住道德底线,承担社会责任。

青海夏尔雅玛可布遗址发现3228座先秦墓葬

新华社西宁8月28日电(记者白玛央措 耿辉凰)记者28日从青海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获悉,夏尔雅玛可布遗址考古发掘取得新进展,联合考古队通过考古调查、勘探和发掘,发现该遗址三片墓地共有3228座墓葬。考古专家认为,这是目前我国西北地区先秦时期墓葬数量最多的墓葬群。

夏尔雅玛可布遗址位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都兰县巴隆乡,是一处既有居址又有墓地的诺木洪文化大型聚落,年代为公元前1500年至公元前1000年左右,相当于中原地区的商周时期。

自2021年起,青海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联合西北大学文化遗产学院对夏尔雅玛可布遗址进行考古发掘。该遗址考古发掘项目负责人杜玮介绍,2023年度发掘面积500平方米,结合勘探和试掘,确认了遗址的总面积和功能分区。居址区总面积约7万平方米,发现有石(城)墙、房屋建筑基址、(铜)冶铸遗存等重要遗迹。

此外,联合考古队在该遗址发现三片墓地,总面积12万平方米,共有墓葬3228座,现已发掘52座。“目前已发现大量陶器、铜器、石(玉)器、骨器、木器、编织物和人骨、动植物遗存,为诺木洪文化研究提供了大量的实物资料。”杜玮说。

8月25日,夏尔雅玛可布遗址举行专家现场验收和咨询会。四川大学教授霍巍说:“此次发掘确认的大型墓葬群和复杂的二次埋葬方式,证实了柴达木盆地的悠久历史,对于丰富青藏高原文明史具有重要意义。”

北京大学教授李水城认为:“该遗址的重要性和学术意义在于,不仅能够厘清诺木洪文化的性质、年代和源流问题,发现的聚落居址和数量庞大的墓葬也是早期人群拓殖青藏高原和文化互动交融的重要见证。”

诺木洪文化是带有青海本土特色的青铜时代考古学文化,主要分布在柴达木盆地及其周边地区。夏尔雅玛可布遗址作为诺木洪文化的典型代表,遗物丰富且保存较好,具有很高的发掘价值。

员工遭遇网络诈骗造成公司损失

公司能向员工索赔吗?



本期法官

祁雪
西宁市城西区人民法院行政庭法官。

案情简介

2022年6月,青海某建筑公司的员工小张收到以该公司高管名义发送的电子邮件,以工作理由要求小张加入某QQ群内。小张加入该群后,在群主的要求下,小张又将公司会计小王拉进了该群。之后,冒充公司高管的群主在群内指示会计小王通过公司账户向陌生账户进行转账。在转账完成后,小张和小王才意识到可能遭遇了网络诈骗,于是立刻报警并向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汇报。2023年2月,该公司将小张和小王起诉至法院,认为二人工作存在重大过失,导致公司遭受经济损失,小张和小王应当对公司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裁判结果

城西区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劳动关系存续期间,劳动者对用人单位负有忠实审慎义务,在履行职务行为过程中,应避免给用人单位造成损失。因劳动者过错给用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适当赔偿。审理中发现该公司日常工作

中存在管理人员通过网络即时通讯工具安排转账的情况,财务审批和工作安排在制度设计和操作规范方面存在漏洞,且会计小王并无专业的财务从业资质,公司应对制度不健全、管理松散带来的经营风险承担责任。同时,公安机关正在逐步追回该公司损失,综合考虑员工的工作性质、工作经验、工作收入、过错程度、损失承担能力等情况,根据公平诚实信用原则,本案判决小张和小王承担部分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均服判息诉。

法官说法

劳动者在工作期间,因遭遇电信诈骗造成用人单位财产损失的,因损失的追偿耗时过长,对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着重大影响,在损失无法全部追回的情况下用工单位能否向过失责任员工主张赔偿呢?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规定,订立劳动合同,应当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订立的劳动合同具有约束力,用人单位与

劳动者应当履行劳动合同约定的义务。在日常工作中,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劳动关系存续期间,考虑到劳动关系具有人身依附性,用人单位与劳动者法律地位不同,且用人单位支付给劳动者的劳动报酬与劳动者创造的劳动成果具有不对等性,既要考虑企业与劳动者各自承担风险的能力,也要兼顾对劳动者的特殊保护和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平衡。劳动者的过错程度应达到故意或重大过失,用人单位作为劳动成果的享有者,亦应承担一定风险,故在确定损害赔偿责任人时,应在用人单位和劳动者之间合理分配风险和损失。

现实生活中,在电信诈骗案件频频发生,随着即时通讯工具的广泛使用,许多单位都存在通过微信等软件安排工作和财务转账的情况,公司信息存在被泄露风险,也给电信网络诈骗留下了可乘之机。劳动者在日常工作中应当遵守工作规范,恪守职业操守,在工作中增强电信网络诈骗防范意识。用人单位作为经营者,对公司财务在制度设计和操作规范方面应建立严格操作规范,建立职业培训制度,在安排人员从事财务岗位时必须考察其是否具备财务从业资质及工作能力,加强对单位员工特别是财务人员的防范网络诈骗教育。在劳动者和用人单位的共同努力与努力下,保障和谐劳动关系。

(文字整理 记者 顺凯)

法官说法



本栏目由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西宁晚报合办

汇聚全民力量,同心共筑国防长城



伍万雄是谁?

伍万雄为我市南山路小学校长,自担任校长以来,一直致力于这所小学少年军校办学理念的传承和发扬,他带领学校领导班子深入挖掘学校文化内涵,进一步强化了“国防教育”特色,确立了“用国防教育引领学校发展,办老百姓身边的特色学校”的办学方向。最美8月,在全社会热烈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6周年、纪念延安双拥运动80周年之际,南山路小学校长伍万雄荣获2023年度全国“最美拥军人物”提名,而这只是我市探索开展新时代全民国防教育的一个缩影。

“头雁”领,最美拥军人情系国防教育

无论刮风下雨,无论天寒下雪,还是艳阳高照,你总能在校园里,在操场上,在校园里见到一个人,他就是南山路小学的校长——伍万雄。

伍万雄,男,1972年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中小学高级教师,1991年参加工作,先后承担小学语文教学、小学体育、小学教学、副校长、校长等工作。他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始终以一个优秀教师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师德高尚、爱岗敬业、勤奋努力,把身心无私奉献给了他热爱的教育事业,成绩卓著,深受学生的爱戴、家长的欢迎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2014年2月,伍万雄来到南山路小学。南山路小学是城中区的少年军校,是青少年放飞中国梦、学习国防知识、发扬传统品质的爱国主义教育阵地。该校一直延续拥军优良传统,是一所纪律严明、行动一致、乐学善思的学校。伍万雄带领学校领导班子深入挖掘学校文化内涵,明晰“国防教育”特色,确立“用国防教育引领学校发展,办老百姓身边的特色校”办学方向。在他的带领下,先后和青海省预备役旅炮兵团、武警总队、武警西宁支队、武警青海总队训练基地、武警女子监

狱中队等部队建立双拥共建单位,先后负责过学校学生的军训工作,后因部队要求,又和西宁市中小学实践基地合作,由退役军官和士官负责学校学生的国防教育。南山路小学长期坚持“少年军校”建设,从1995年到2014年,在原有“少年军校”的基础上,增加了国防教育知识学习,由原来的部分学生参加“少年军校”到全员参加“少年军校”,在他的带领下设计制作了符合“少年军校”特色的校服,申报省市级国防教育课题,突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为学生健康成长奠定了基础。由于工作成绩突出,南山路小学1998年被国家四部委授予“全国先进少年军校”,是青海省唯一一所获得这个称号的少年军校;2003年被授予“少年军校示范校”,到北京接受检阅,也是青海省唯一一所获得此项殊荣的学校。2012年被授予“西宁市国防教育基地”,2017年被教育部评为“国防教育特色校”,2018年被教育部评为“国防教育示范校”。

常态化,赓续红色基因根植国防教育

国防教育到底有多重要?少年强则国强,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和国防的后备力量,在我市青少年中广泛开展国防教育活

动,播种下爱国拥军的种子,能够更好地激发青少年的爱党爱国情怀,激励他们努力学习,早日成为祖国的栋梁之材。

近年来,我市积极探索多元素、多渠道的国防教育实践活动,引导全市干部职工、青年志愿者坚定理想信念,强化纪律作风,继承和发扬统一战线优良传统,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充足的干劲,开创了双拥工作新局面。2021年以来,我市依托30多个教育基地,开展双拥宣传300余场,军地携手开展“军营开放日”活动20余次。与市委宣传部组建红色宣讲团宣讲130余场次;开展双拥宣传教育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等“六进”活动160余场次,“双拥纪念碑”“拥军路”“双拥广场”等固定宣传辐射全市;投资1500余万元,对全市烈士纪念馆进行修缮、改造升级和周边环境整治,大通县烈士纪念馆升级为市级烈士纪念馆设施,有效发挥了烈士纪念馆的纪念、教育和宣传功能,形成人人“关心国防、尊崇军人、敬重英雄”的浓厚氛围。如今,人人关心国防、热爱国防、建设国防、保卫国防的氛围,在我市越来越浓厚。(记者 王琼)